

語絲第一三七期

一九二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出版

「小約翰」序

魯迅

在我那「馬上支日記」裏，有這樣的一段：——

「到中央公園，徑向約定的一個僻靜處所，壽山已先到，略一休息，便開手對譯『小約翰』。這是一本好書，然而得來却是偶然的事。大約二十年前，我在日本東京的舊書店頭買到幾十本舊的德文文學雜誌，內中有着這書的介紹和作者的評傳，因為那時剛譯成德文。覺得有趣，便託丸善書店去買來了；想譯，沒有這力。後來也常常想到，但是總被別的事情岔開。直到去年，纔決計在暑假中將牠譯好，並且登出廣告去，而不料那一暑假過得比別的時候還艱難。今年又記得起來，翻檢一過，疑難之處很不少，還是沒有這

力。問壽山可肯同譯，他答應了，於是開手，並且約定，必須在這暑假期中譯完。」

這是去年，即一九二六年七月六日的事。那麼，二十年前自然是一九〇六年。所謂文學雜誌，紹介着「小約翰」的，是一八九九年八月一日出版的「文學的反響」(Das literarische Echo)，現在大概是早成了舊派文學的機關了，但那一本却還是第一卷的第二十一期。原作的發表在一八八七年，作者只二十八歲；後十三年，德文譯本纔印出，譯成還在其前，而翻作中文是在發表的四十足年之後，他已經六十八歲了。

日記上的話寫得很單簡，但包含的瑣事却多。留學時候，除了聽講教科書，及抄寫和教科書同種的講義之外，也自有些樂趣，在我，其一是看看神田區一帶的舊書坊。日本大地震後，想必很是兩樣了罷，那時是這一帶書店頗不少，每當夏晚，常常蠟集着一羣破衣舊帽的學生。店的左右兩壁和中央的大牀上都是書，裏面深處

大抵跪坐着一個精明的掌櫃，雙目炯炯，從我看去很像一個靜踞網上的大蜘蛛，在等候吸取自投羅網者的有限的學費。但我總不免也如別人一樣，不覺逡巡而入，去看一通，到底是買幾本，弄到很覺得懷裏有些空虛。但那破舊的半月刊「文學的反響」，却也從這樣的處所得到的。

我還記得那時買牠的目標是很可笑的，不過想看看他們每半月所出版的書名和各國文壇的消息，總算過屠門而大嚼，比不過屠門而空噉者好一些，至於進而購讀羣書的野心，却連夢中也未嘗有。但偶然看見其中所載「小約翰」譯本的標本，即本書的第五章，却使我非常神往了。幾天以後，便跑到南江堂去買，沒有這書；又跑到友善書店，也沒有，只好就託他向德國去定購。大約三個月以後，這書居然在我手裏了，是菲墨斯（Anna Fles）女士的譯筆，卷端有資赫博士（Dr. Paul Rache）的序文，「內外國文學叢書」（Bibliothek die Gesamtliteratur des In und Auslandes. Verlag von Otto Mendel Halle a.d.S.）之一，價只七十五芬涅，即我們的

四角，而且還是布面的！

這誠如序文所說，是一篇「象徵寫實底童話詩」。無韻的詩，成人的童話。因為作者的博識和敏感，或者竟已超過了一般成人的童話了，其中如菌類的言行，金蟲的生平，火螢的理想，螞蟻的平和論，都是實際和幻想的混合。我有些怕，倘不甚留心於生物界的現象的，也許會因此減少若干興趣。但我預覺也有人愛，只要不失赤子之心，而感到什麼地方有着「人性和他們的悲痛之所在的都市」的人們。

這也誠然是人性的矛盾，而禍福糾纏的悲歡。人在穉齒，追隨「旋兒」，渾然與造化爲友。福乎禍乎，稍長而竟求知：怎麼樣，是什麼，爲什麼？於是招來了智識慾之具象化；小鬼頭「將知」；逐漸還遇到科學研究的冷酷的精靈：「穿鑿」。童年的夢幻撕成粉碎了；科學的研究呢，「所學的一切的開端，是很好的，——只是他鑽研得越深，那一切也就越淒涼，越黯澹。」惟有「號碼博士」是幸福者，只要一切的結果，在紙張上變

成數目字，他便滿足，算是見了光明了。誰想更進，便得苦痛。爲什麼呢？原因就在他知道若干，却未曾知道一切，遂終於是「人數」之一，不能和自然合體，以天地之心爲心。約翰正是尋求着這樣一本一看便知一切的書，然而因此反得「將知」，反遇「穿鑿」，終不過以「號碼博士」爲師，增加更多的苦痛。直到他在自身中看見神，將徑問「人性和他們的悲痛之所在的大都市」時，纔明白這書不在人間，惟從兩處可以覓得：一是「旋兒」，已失的原與自然合體的混沌；一是「永終」，未到的復與自然合體的混沌。而且明明看見，他們倆本是同舟：

假如我們在異鄉講演，因爲言語不同，有人口譯，那是沒有法子的，至多，不過怕他遺漏，錯誤，失了精神。但如譯者另外加些解釋，申明，摘要，甚而至于闡發，我想，大概是講者和聽者都要討厭的罷。因此，我也不想再說關於內容的話。

我也不願意別人勸我去吃他所愛吃的東西，然而我

所愛吃的，却往往不自覺地勸人吃。看的東西也一樣，「小約翰」卽是其一，是自己愛看，又願意別人也看的書，於是不知不覺，遂有了翻成中文的意思。這意思的發生，大約是很早的，因爲我久已覺得彷彿對於作者和讀者，負着一宗很大的債了。

然而爲什麼早不開手的呢？「忙」者，飾辭；大原因乃在很有不懂的處所。看去似乎已經懂，一到拔出筆來要譯的時候，却又疑惑起來了，總而言之，就是外國語的實力不充足。前年我確曾決心，要利用暑假中的光陰，仗着一本辭典來走通這條路，而不料並無光陰，我的至少兩三個月的生命，都死在「正人君子」和「學者」們的圍攻裏了。到去年夏，將離北京，先又記得了這書，便和我多年共事的朋友，曾經幫我譯過「工人綏惠略夫」的齊宗頤君，躲在中央公園的一間紅牆的小屋裏，先譯成一部草稿。

我們的翻譯是每日下午，一定不缺的是身邊一壺好茶葉的茶和身上一大片汗。有時進行得很快，有時爭執

得很凶，有時商量，有時誰也想不出適當的譯法。譯得頭昏眼花時，便看看小窗外的日光和綠蔭，心緒漸靜；慢慢地聽到高樹上的蟬鳴，這樣地約有一個月。不久我便帶着草稿到廈門大學，想在那里抽空整理，然而沒有工夫，也就住不下去了，那里也有「學者」。於是又帶到廣州的中山大學，想在那里抽空整理，然而又沒有工夫；而且也就住不下去了，那里又來了「學者」。結果是帶着逃進自己的寓所——剛剛租定不到一月的，很闊的，然而很熱的房子——白雲樓。

荷蘭海邊的沙岡風景，單就本書所描寫，已足令人神往了。我這樓外却不同，滿天炎熱的陽光，時而如繩的暴雨，前面的小港中是十幾隻蟹戶的船，一船一家，一家一世界，譏笑哭罵，具有大都市中的悲歡。也彷彿覺得不知那里有青春的生命淪亡，或者正被殺戮，或者正在呻吟，或者正在「經營腐爛事業」和作這事業的材料。然而我却漸漸知道這雖然沈默的都市中，還有我的生命存在，縱已節節敗退，我實未嘗淪亡。只是不見

「火雲」，時窘陰雨，若明若昧，又像整理這譯稿的時候了，於是以五月二日開手，稍加修正，並且騰清，月底纔完，費時又一個月。

可惜我的老同事齊君現不知漫游何方，自去年分別以來，迄今未通消息，雖有疑難，也無從商酌或爭論了。倘有誤譯，負責自然由我。加以雖然沈默的都市，而時有偵察的眼光，或扮演的函件，或京式的流言，來擾耳目，因此執筆又時時流於草率。務欲直譯，文句也反成蹇澀，歐文清晰，我的力量實不足以達之。「小約翰」雖如波勒兌蒙德說，所用的是「近於兒童的簡單的語言」，但翻譯起來，却已夠感困難，而仍得不如意的結果。例如末尾的緊要而有力的一句：「Und mit seinem Beleiter sinner den frostigen Nachtwinde entgegen, den schweren Weg nach der grossen, finstern Stadt, wO die Menschheit war und ihr Whe,」那下半，被我譯成這樣拙劣的「上了走向那大而黑暗的都市即人性和他們的悲痛之所在的艱難的路」了，冗長而且費解，但我別無更好

的譯法，因為倘一解散，精神和力量就很不同。然而原譯是極清楚的：上了艱難的路，這路是走向大而黑暗的都市去的，而這市都是人性和他們的悲痛之所在。

動植物的名字也使我感到不少的困難。我的身邊只有一本「新獨和辭書」，從中查出日本名，再從一本「辭林」裏去查中國字。然而查不到的還有二十餘，這些的譯成，我要感謝周建人君在上海給我查考較詳的字典。但是，我們和自然一向太疏遠了，即使查出了見於書上的名，也不知道實物是怎樣。菊呀松呀，我們是明白的，紫花地丁便有些樺胡，蓮馨草則連譯者也不知是怎樣的形色，雖然已經依着字典寫下來。有許多是生息在荷蘭沙地上的東西，難怪我們不熟悉；但是，例如蟲類中的鼠婦(Kellerassel)和馬陸(Laufkäfer)，我記得在我的故鄉是只要翻開一塊溼地上的斷磚或碎石就會遇見的。我們稱後一種為「臭婆娘」，因為牠渾身惡臭，前一種我未曾聽到有人叫過牠，似乎在我鄉的民間還沒有給牠定出名字，廣州却有：「地豬」。

和文字的務欲近於直譯相反，人物名却意譯，因為牠是象徵。小鬼頭Miss去年商定的是一「蓋然」，現因為「蓋」者疑辭，稍有不妥，索性擅改作「將知」了。

科學研究的冷酷的精靈Dienzer即德譯的Klauder，本來最好是譯作「挑剔者」，挑謂挑選，剔謂吹求。但自從陳源教授造出「挑剔風潮」這一句妙語以來，我即敬避不用，因為恐怕「閒話」的教導力十分偉大，這譯名也將為地被解為「挑撥」，以此為學者的別名，則行同刀筆，於是乎又有重罪了，不如簡直譯作「穿鑿」。況且中國之所謂「日鑿一竅而混沌死」，也很像他的將約翰從自然中拉開。小姑娘Robetta我久久不解其義，想譯音；本月中旬託汪紹原先生設法作最末的考查，幾天後就有回信：——

Robinetta一名，韋氏大字典人名錄未收入。我因為疑心她與Robin是一陰一陽，所以又查Robin，看見下面的解釋：——

Robbin：是Robent的親熱的稱呼，而Robent的本訓是「令名赫赫」！

那麼，好了，就譯作「榮兒」。

「約翰跋妥爾」一名「愛之書」是「小約翰」的續編，也是結束。我不知道別國可有譯本，但據他同國的波勒兌蒙德說，則「這是一篇象徵底散文詩，其中並非敘述或描寫，而是號哭和歡呼」；而且便是他，也「不大懂得」。

原譯本上賈赫博士的序文，雖然所說的關於本書並不多，但可以略見十九世紀。八十年代的荷蘭文學的大概，所以就譯出了。此外我還將兩篇文章作為附錄。拂來特力克望藹覃的評傳，載在「文學的反響」上的。評傳的作者波勒兌蒙德是那時荷蘭著名的詩人，賈赫的序文上就說及他，但于他的詩頗致不滿。他的文字也奇特，使我譯很有些害怕，想中止了，但因為究可以知道一點望藹覃那時為止的經歷和作品，便索性將牠譯到底，算

是一種徒勞的工作。末一篇是我的關於翻譯動植物名的小記，沒有多大關係的

評傳所講以外及以後的他的事情，我一點不知道。僅隱約記得歐洲大戰的時候，精神底勞動者們有一篇反對戰爭的宣言，中國也曾譯載「新青年」上，其中確有他的一個署名。

一九二七年五月三十日，記于廣州之東堤。

### 蘇萊曼東遊記

(四)

劉復

小貝是自己會游泳到海面上來的；「這貝裏」包藏着一種活的東西。「要捕捉它，」只須把椰子樹的小枝浮在水面上，它就自己來停歇在上面了。這種小貝，島民喚作<sup>radlet</sup>。

這許多島裏的最後一個是Sirandib島（錫蘭）；它的位置是在Harkand海裏；在羣島之中，這是最重要的一个島。

（頁七）所有這些島（Laquedives羣島與Maldives

羣島)，總名叫作Dibajat。在Sirandib島，有一個採真珍的區處。這一個島四面全是海。島上有一座山，名叫Rahim，是當初亞當——我們向他行禮！——踏過脚的。他的脚【印】還留存在山頂上，深深的刻在石頭裏。這山頂上只有一隻脚的印。據說亞當——我們對他行禮！——跨了一大步，「這一隻脚跨在山上，」那一隻脚却跨在海裏。又有人說，這山上的脚印，大約有七十吋【長】。

沿着這座山，有一處地方，出產許許多多的寶石：有紅寶石，有黃寶石，有水鑽。

Sirandib島上有兩個國王。這是個大而且寬的島。島上出產檀香與黃金，與各種的寶石；沿島的海裏，出產真珠與Sank。【Sank是一種大螺殼，可以當作】喇叭一樣的吹；（頁八）【島民】把它看作一種寶貴的東西。

在Harkand海裏，過了Sirandib島以後，所遇到的島並不多，却都很大。這些島的詳細情形，我們不大知

道。【其中有一個是】Rami島，島上有許許多多的國王。島的面積，據說有八九百平方Darsanbes。島上有金礦；又產樟腦，名叫Francir【的樟腦】，是樟腦中最好的一種。

這些島以後，還有許多島，其中有一個，名叫Sis島。島上產黃金甚多。島民以椰子為營養品。他們把椰子調製在食品裏，也把椰子油塗抹在身上。

他們中，如果有人要娶妻，就得殺死了一個敵族人，取到了一個腦蓋骨。要是他能殺死兩個敵人，他就能娶兩個【妻】；要是他能殺死五十個敵人，（頁九）他就能用五十個【敵族人的】的腦蓋骨，娶得五十個【本族的】妻。這種風俗之所以能造成，是由於島民的敵人太多了；最能殺敵而取其腦蓋骨的，就最為本族人所重視。

在這一個島上，這就是說，在這Rami島上，有許許多多的象，有蘇木，有竹。還有一個吃人的部落。這個島受到兩個海的灌溉：一個是Harkand海，一個是

Saialhi海(就是Malaka海峽裏的海)。  
 過了這一個島，就到Langabalis羣島(即Nicobar羣島)。島上人口很密。男人和女人，都是露體的；只是女人身上，從臍下至膝上，用樹葉「遮蔽了」。每當海船航行到了近島處，島就坐了大大小小的獨木船來迎接，以椰子瑪瑙，與人交換鐵器。衣服是他們用不着的，因為這地方的天氣，不熱(頁十)，也不冷。

過了這Langabalis羣島，有兩個島：中間隔開一條海，名叫Andaman海。島上的土人，都是要吃人的。他們的皮色是黑的，頭髮是捲的，面目很可怕，腳很長。其中有一人，腳有一吋長。他們都露着體，也沒有獨木船。要是能有獨木船，他們早把航行到近島處的人吃完了。有時候，海船因為「沒有」風，只得在「近島處」停着。要是船上的水用完了，船上人走上島去向島民討水吃，就不免被他們抓了去，但大多數的人都能逃走脫身。

過了這個島，有幾座山，可並不在「往中國去的一條」路綫之內。據說：山上有銀礦，也有居民，(頁十一)但並不是所有的海船都能到得的。若然要到這銀山上去，應當把一座名叫Ai-HuShami當做嚮導。曾有一條

船，在鄰海中經過，船上的水手們看見了這座山，就把船對着它開去。「到開到了近山處，他們就拋錨；」明天早晨，他們駕了小艇登岸。他們伐了些樹木，生起火來；「他們把含銀的土，放到了火裏，」就有一股銀液流出來。他們用這個方法，取到了許許多多的銀子。他們儘量的把銀子搬走。可是，到他們上了船以後，海裏面就大起風浪了。他們沒有辦法，只得把所有搬來的銀子，一起拋在海裏。因為有了這一次的經驗，後來就有人特地組織了一個航海隊，以探探這座銀山為目的；然而那一座山，竟是再也尋不到的了。這種樣的探險是海面上常有的事。「儘可以」探了無量數次，而那島仍舊是不能再找到；而且有許多「神秘的」島，永遠是可望而不可即的。(未完)

### 兩首山歌

曲繼舉

近來從事於歌謠研究的，真是很多，但能有什麼成績發表的却甚少，我也是嗜好歌謠的，雖自己弄不出什麼創作，可是搜集歌謠書籍，却是當仁不讓的，所以每有關於歌謠研究的著作發表，必要設法買來閱看，中國民歌研究自然也在我的亂書堆中。那時當我看過之後，



對於全書中，的確有許多話想說，終因事務繁雜，無暇執筆，遂擱置下了，不過心中究屬忐忑，大有一觸即發之勢。自見了語絲一百二十五期所載聞國新先生的粵歌，不覺技癢；遂忍耐不住了，奈因譯書無暇，只好先提出其中的兩首歌謠來說吧：

中國民歌研究兩廣山歌裏面舉有一例：

遠處唱歌沒有離，近處唱歌離一身。願兄爲水妹爲土，和來捏作一個人。

我讀到這首歌，已經是第二次了，第一回是在函海叢書中李調元所輯的粵風裏面看過，每次當閱完之後，總覺有些耳熟，以後突然想起，原來是一首詞，合她有點相仿，現在完全把她抄錄下來，以供參攷。

趙子昂之妻，名管仲姬。因子昂欲置妾，乃作詞曰：

爾儂我儂，忒煞情多。情多處熱似火，把一塊泥捻一個你，塑一個我。將咱兩個一齊打破，用水調和。再捻一個你，再塑一個我。我泥中有你，你泥中有我。我與你生同一個衾，死同一個廓。子昂看了這首詞之後，很受感動，遂把娶妾的念頭

打消。

現在若兩相比較起來，雖字句大不相同，但其意旨，多少總有些相似處。或者山歌乃文人所偽作，取意於此，亦未可知；不然則是情之所至，語多相類。除此以外，還有兩首，是辭意絕對相似的，就是以下所述。

中國民歌研究蘇州山歌裏面，也有一例：

約郎約到月上時，看看等到月銜西。不知奴處山低月出早？還是郎處山高月上遲？

說是吳船山歌，究竟從什麼地方摘錄的，也沒有註明，至於是否真正山歌，更是疑問，我們現在只好就歌論歌。當我看完這首歌時，覺得有一種說不出來的清揚秀媚，和綿纏情緻，以後從明湯沐著的公餘日錄內，見到有樵婦吟一首，與此十分相似，以併列舉出來：

與郎相期月上來，及至月上郎不來，妾在平地見月蚤，郎在深山見月遲。

說是成化初，遣官分探實錄，有某進士者，嘗往某處，有司彙集詩文以上，獨採取樵婦吟一首。此事聞之金陵姚大章，已失其士之姓名，及使地云。原書並評其

深得古體，讀之有宛然怨而不怒之意。

這個使臣單採樵婦吟，在那個時候真是奇怪極了，也不能不說是獨具特識，高人一籌，這且不提，最顯然的就是蘇州山歌，却原是樵婦吟的譯文。雖不知道在當初是文人的創作，或是平民的歌詠，但湯沐已有許久之歷史，而且極有根據，自然是民歌受樵婦吟的影響，決不能樵婦吟受民歌的影響；而况使臣所往的某處，也說不定不就是蘇州，故這首蘇州山歌是樵婦吟的譯本，當無疑義，或者今日流行之山歌，原即昔日之樵婦吟，其間字句之不同，係由於輾轉流傳之訛，亦未可知。總之，無論爲文人創作，或是民衆歌詠，以及已經過文人陶冶過的，苟永未失其民衆化，則皆有常久存在之價值。

唐寅妬花歌的譯文，是從蘇州唱本中發現，今某士人的樵婦吟譯文，也是從蘇州山歌內找出，真是前後媲美。

所以研究歌謠的人，請要留心，這種事實，隨地皆有，將來繼續發現的，恐尙多着呢。

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於北京。

### 僑韓瑣談

天行

#### 四 雅樂

「禮失而求諸野」。這是我們聽了朝鮮李王職雅樂以後互相談論的話頭。從前魏文侯聽了雅樂要打瞌睡的，我們這次聽了却很興奮。固然樂器與他那時的已經不能全同，而且這地點和所處的境界更是兩樣了。

那是四月八日的下午，我們由高橋先生介紹，赴李王職雅樂部參觀。先看他們的陳列室。陳列的樂器目錄如下：

- (一)金部十種  
編鐘 特鐘 方響 洋琴 嗜嗜囉 喇叭  
大金 小金 鈺 鑼
- (二)石部二種  
編磬 特磬
- (三)絲部十種  
琴 瑟 玄琴 伽椰琴 唐琵琶 鄉琵琶  
牙箏 大箏 月琴 奚琴
- (四)竹部十一種  
大琴 唐笛 唐簫 鄉簫 細簫 洞簫

籥 短籥 篪 篴 簫  
 (五) 匏部一種  
 笙 簧  
 (六) 土部三種  
 缶 塤 蠙角  
 (七) 革部十三種  
 建鼓 晉鼓  
 教坊鼓 座鼓  
 路鼓  
 簫 籥  
 篪 篴  
 龍鼓 應鼓  
 胡鼓  
 杖鼓  
 中鼓  
 節鼓  
 路鼓

(八) 木部四種  
 拍 祝 敔 大平簫  
 據他們印送的「樂器沿革」，知道這五十四種除去兩種未詳，只有八種是高麗的，四十四種是中國傳來的。雅樂樂器現在朝鮮李王家只存有這五十四種，一共有六十六種呢。為明瞭中國樂器與高麗樂器的關係，和中國傳入樂器之種類與時代的關係，把他列成了一個表。

時代	種類	金	石	絲			匏	土	革		木	小計
				傳入	製作	改造			傳入	製作		
公曆前九七三以前											3	
公曆四二七以前				琴	玄琴						2	
公曆六二七以前					伽倻琴 御琵琶						2	
公曆七二七以前											1	
公曆一一一四以前	方響			大瑟 唐琵琶 奚琴			篪 簫 篴			笙 簧	12	

總計	公曆一八三一以前	公曆一七八七以前	公曆一七二七以前	公曆一四三七以前	公曆一四二七以前	公曆一三九七以前	公曆一三九一以前	公曆一三七七以前	公曆一三七一以前
8			洋琴						囉，編鐘，喇叭，特鐘，特鈺，特鑼，特特鑼，特特鑼
2									
7				月琴			牙箏		瑟
3									
(1)				牙箏					
8	短簫			洞簫			唐簫		
3									
1									
3				缶				蠙角	
11		中鼓		羯鼓	朔鼓	路鼓	建鼓		
2				節鼓	路鼓	應鼓			
4				教坊					
4				祝			大平簫		
52	1	1	1	10	14	1	1	3	1

從這個表裏知道：(一)高麗純粹自己製作的樂器只有竹類三種和革類之一種，絲類的製作乃是由中國琴的影響生出來的。(二)宋政和以前是中國樂器入高麗第一次最多的時期，只除了石類，其餘七類一共有十二種。(三)明洪武間(一三七一——一三九七)是中國樂器入高麗極多的時期，一共先後有十四種。(四)明宣德正統間(一四二七——一四三七)是中國的鼓入高麗最盛時期，這期間一共十四種傳入，却有八種是鼓，而且也影響到高麗製作了一種「坊鼓」。(五)高麗人對清代感情惡劣，清代的音樂也不發達，所以二百多年間只傳入了三種。(六)總計在明代傳入的有二十八種之多，足見高麗雅樂的完備，至多也是在二三七一至一四三七之間，即洪武至正統間。

當時以時間匆促，未能逐器詳記；只有幾種由那位雅樂師咸和鎮先生解釋的，錄之如次：

(I)杖鼓，宴祭時用，兩端皮一厚一薄，厚的拿手打，薄的用竹子打。

(2)羯鼓，宴時用，皮無厚薄，兩頭都用竹子打。

(3)節鼓，祭時用。

(4)座鼓，與羯鼓同。

(5)應鼓，儀禮時用。

(9)中鼓，中祀時用。

(7)路鼓，祀人神時用。

(8)路鼗，宴祭時用。

(9)建鼓，宴時用。

(10)晉鼓，祭時用。

(II)鑼，鈺，蠟角，大平簫，嗜時囉，喇叭為今樂。

他們特地為我們預定奏六曲，後來臨時又加了一曲。

第一曲叫「初獻樂」，五百年前李朝世宗文廟大祭奏的樂。用的樂器是祝，特鐘，編鐘，特磬，編磬，五響，座鼓，杖鼓，敵，拍，以及牙箏。這樂曲的意味與我們國內的「大哉孔子」的意味相似。

第二曲叫「奠幣樂」，四百七十年前李朝世祖宗廟大祭奏的樂。用的樂器和第一曲相同。

第三曲是五百年前李朝世宗時創造之宮中祝賀宴奏用的「昇平萬歲之曲」。樂器是玄琴，伽椰琴，洋琴，奚琴，杖鼓。

第四曲是千三百年前新羅朝宮中宴禮及舞蹈時奏用的音樂的一種，「鳳凰吟」。牙箏，鬚篋，大琴，奚琴，杖鼓，座鼓，唐笛，是鳳凰吟用的樂器。這一個曲的音調很紛繁，而鬚篋的聲音尤其鬱抑激昂，令人精神緊張。吹鬚篋的有三人，內中一個老者，他們很吃力的吹著，我們很有些感慨；大概鬚篋的聲音和在北京聽的「管」一般悲壯淒涼。

第五曲只是兩枝短簫和一個笙奏著，叫做「堯天舜日之曲」。

第六曲與第四曲用的樂器相同，叫做「萬波停息之曲」。

五六兩曲都是六百年前高麗朝宮中宴禮及舞蹈時奏用的音樂的一種。

最後一曲用玄琴，大琴，鬚篋，奚琴，杖鼓合奏，

三人更迭作歌，名「萬年長歡之曲」。

自第四至第七四曲可以見到高麗音樂的特色。這種特色就是他們民族性的表徵，大概屬於悲壯的沉重的方面。雖然曲是宴樂用的，而使人感情却絲毫不得快樂，也實在使人不得不如此的不快樂。每曲之終，都用拍板拍三下，五下或四下結束他。

我們由兼士先生在題名冊上首先題了一行「中華民國十六年四月八日……」然後依次題署畢，就退出了雅樂部。這時已是將近五點鐘；七點鐘的時候，他們便離了京城西北行，回到我現在應呼做「祖國」的北京去了。在臨行之前，膺中發了幾張信片先往北京，他只寫了「座中泣下誰最多？——江州司馬青衫濕！」兩句詩做這次「聞雅」的報告。

六月八日記，後其時已兩月。

### 關於姑惡及其他的鳥

豈明先生：

語絲第三十五期潘漢年先生的苦哇鳥的故事和第三

十七期勸頤剛先生伯勞的故事和您答覆的信，我有點話要說，本當去年就該把這話提出來，而因為「某種關係」一直延長到現在，才供獻給您，我想您和去年一樣的喜歡聽。

上面的故事，我小時也聽見說過：那是我的乳母（現在不知死了還是活着，可是我敢說她肚子裏所裝的民間歌謠故事，恐怕要印徐文長故事百本也多。）告述我的。而鳥名也不「苦哇鳥」也不是「伯勞」，而是「鶉」，即俗所說「禿尾鳥」的便是。牠叫的聲音是Ku-oh和您所說的一樣。

我那是四歲的樣子，乳母抱我上別處去，看見了些人，每個手裏都拿着個「鶉」，他們讓牠鬥，（鬥的方法，我想您是知道的，不用我說了。）最後在衆人的笑聲裏，聽見了Ku-oh, Ku-oh，兩三聲。於是她的故事也就告述我了。這故事和潘先生的差不多不過她說：「……那童養媳是在井裏死了！」我八歲時，母親告述我的，却又是一種了：

「從前一個童養媳，在家裏很受罪，婆婆待她不好，丈夫也待她很不好，但是她的小姑待她又是一

樣，她很感激那小姑。有一天她們約好去逛山——那天是清明——回來的時候，把小姑給失迷了，她不敢回家，怕受責罵；於是她便立誓：一定要在穀熟以前找着她親愛的小姑，她便滿山滿坡的喊：「姑啊！姑啊！」。隨後她變成了一個鳥。所以每逢清明到收穀的時候，在野外就可以聽見牠的聲音：「姑啊！姑啊！」Ku-oh, Ku-oh」我所聽的是這個樣子，不知還有和我相同的，或者又演成別種故事的沒有？

再者第四十四期雪林先生的鳥的故事內，第二則：我聽的又是一種；現在也稍便說說：

「從前一個農，他沒有妻子，什麼事全不方便，就是種田，已使他感受了很多的痛苦。別人有妻的，每到種穀的時候，她會提醒他；鋤穀的時候，她會幫助他；所以別人到收成的時候，收的穀特別的多。而他則不然，總是艇誤了種穀，田裏的草長起來，自己一人又沒有工夫鋤，所以收成也不多。別人常笑話他，後來他氣憤不過，便在山後的石頭撞死了。隨着變了個鳥，每到春初便叫：「種穀插禾」

到穀雨之後，便叫：「光棍多鋤」；不過是警告那沒妻的光棍讓他多作些準備，以免去種種的痛苦。這個故事是很有意思的，不知道別鄉有沒有，這鳥我們叫牠「布穀鳥」。並且我們家鄉還有一種兒謠，那歌聲，就和鳥聲一樣。每到鳥叫的時候，小孩兒便唱起來了：

「光棍多鋤！

光棍多鋤！

你在那住？

你吃什麼？

你渴什麼？

有時小兒和鳥一塊唱，牠唱一句，他就唱一句，做成自然的音韻。有時兩個小兒對唱，一問一答，這也是很有趣味的。

連筱痴，一九二六，一，三十一。

### 介紹牛聖人

後聖

在下日昨爲友人整理舊籍，得藍川文鈔一書，披卷一閱，發現妙文一章——婦見舅姑說——不忍獨擅其

美，敬謹錄出，附呈先生，假貴刊之篇幅，介紹給全國父老昆季，諸姑姊妹，大家好共同欣賞，藉獲教益，庶不負「牛聖人」著述立說之苦衷也，諒先生當不我棄，茲再將「聖人」歷史，略述一番，使閱者得以稍明其梗蓋。

「聖人」，牛姓，關中藍田產也。「皇清」時，得中某某科舉人。今年已「花甲」，猶健在人間，可謂老而不死者已。

家世「赤」貧，治學以「禮」爲本。舉止言行，必以規矩，故人咸以「聖人」呼之。

蓄髮，但盤結於頂，非似國學家王靜安先生之拖長辮於腦後也。儒冠，道服，儼然有「古人」風。

設教席於輞川，及門者，頗不乏「種」。而王孫公子，五陵少年，（劉鎮華闕玉琨之子弟，均在聖人門下受業，）亦會自奉束修，執弟子禮。然彼皆終日博奕，不事學問，而「聖人」亦不之究也。

至於「聖人」立學教義，讀該文後，自可得其三昧，無待在下贅述也。

婦見舅姑說



婦者，所以事舅姑者也，對乎舅姑而婦以名，故無婦而不見舅姑者，然見之有時，非其時而見，則婦且見輕於舅姑矣。何者？謂其廉恥之道寡也。時可見矣，而不盡飾焉，且不敢以見，懼褻尊也。自禮不明，而議婚之始，爲舅姑者，輒以釵釧等物，就婦家求見，謂之相看。主人飾女，出拜，拜訖，受所賜物以退，謂之拜錢。盛行於省會及涇原間，人習爲固然，而莫之知非也。吾鄉尙無此，其猶有先王之遺風乎！雖迫以父母之命，女有固執而不可奪者，則廉恥之原於天性，先王之所以緣情而制禮，以養廉恥於匹夫匹婦，而峻名教之大防也。夫婦於舅姑，本塗人也。緣與其子爲夫婦，而夫之父母，遂從而父母之，是義起於從夫也。舅姑雖尊，而宵衣俟見，必在合昏之明日，非後舅姑也，夫婦之禮未成，則舅姑之名無所託以定。杜詩之詠新昏別也，曰：「妾身未分明，何以拜姑嫜？」古義之僅存者也。在昏禮，婦之見舅姑也，執筴，奉棗栗，服修再拜。不依於贊，不敢見也。舅姑醴婦，婦拜受，取脯授從者。婦盥饋。舅姑饗婦，因歸婦俎，俱執以反命，明女之見禮於人也。舅姑不在，則三月而後廟見，稱某氏來。婦未廟

見，而婦死，則歸葬於女氏之黨，明未成婦也。內則曰：「婦之事舅姑也，盥櫛紳佩衿纓，以適舅姑之所。」敬姜云：「婦人不飾，不敢見於舅姑。」此之謂也。夫既成婦矣，而所以見之之禮，其周祥慎重且如此，况其未成婦也。女歸之吉，義取於漸，六禮不備，貞女不行。故君子造次必於禮。禮者，正家之本也。余有女子，年及笄矣。戊午春，乃字宋氏，吾友子珍之仲子也。子珍於吾道義交最久，有過，輒面攻我，使我不陷於非義。有急常通有無，三益之尤也。歲終，解館過我，致其內子意，謂誼屬父執，欲一見女，亦父母之心，至關切也。余重違其意，遣山兒以命命之，女辭焉。余親諭之至再，女堅不肯，至怒之亦不顧。余知其不可強也，以告子珍，相與一笑而別。孟子曰：「身不行道，不行於妻子；使人不以道，不能行於妻子。」吾與子珍兩分其過可也。是不可不誌以明「禮」，兼以訓女，使益進於「禮」云。

### 閒話拾遺

四六 貓腳爪

登明

吳稚暉先生罵共產黨拿民衆去當抓那爆栗子的貓脚爪，這當然是說得很對的，但據我看來，剛才說過這話的吳先生自己近來也似乎不知不覺地成爲一隻貓脚爪了。吳先生自然不會再被共產黨或別的猴子利用，從火熱的灰裏去掏出栗子來給人家享受，他的本意原是想貓自己吃的，然而抓出來的半生半熟的栗子我看就已將落在別個猴子們的手裏，無論這些是國家主義（現在北方更有新牌出現了，）或是研究系之徒，總之吳先生去抓一下，他們來吃一頓，那是確實的了。吳先生同了蔡李兩位先生發議「清黨」，結果把許多搗亂的「赤賊」清出去了，（因爲沒有明了地規定「清」法，有些地方的軍民長官難免適用前清或洪憲時的捉亂黨法，冤死多少有爲的青年，援「我雖不殺」之例，三公也不能辭責，但這冥府判官自會寫入三位老先生的賬簿上，我們暫且不管，）隨後却就讓一班人來補了缺，大約因爲中華民國實在人才缺乏，凡是段執政孫聯帥梁新民曾醒獅的部下，一概收留，照現在的情形看來，丁總辦章教長等之南下就（復？）職也不會是很遠的事，——丁總辦是蔣百里參議的同僚，好政府主義十六名人之一，而章教長

是三一八滅赤的謀主，既當場格殺黨人五十餘名，又通緝黨魁五人：一徐謙，二顧孟餘，都是武漢派，正該通緝；三李大釗，被北方處了死刑，「大快人心」；四易培基，那總不是正人君子，也可以通緝；五——，唔，對於李石曾先生這一點總有點失敬，還得須設法疏通，（這一點真可惜！不然他倒真可以算是一個南方討赤運動的先知！）好在孤桐先生的朋友在南方多得很，總可以設法疏通的，總有一天可以捲土重來，到南方去推行老虎主義的：總長，你可以放心，你請說，「吾道南矣！」是的，貴道已南，總長不久也可以南了！事實勝於雄辯，段孫梁曾之徒，聞風興起，羣往吃吳先生的栗子去了，不知道吳先生感到沒有，承認不承認自己也做了貓脚爪？我不是問心處，能夠知過去未來，我只是照我所想到而隨便說說罷了。「不幸而吾言中，……」

### 談皇仁書院

辰江

豈明先生：

香港的書店，真是遲緩得討厭。二月二十六日出版的語絲第一二〇期要四月四日才運到，因此「皇娘」的

事實，到今日我才看見。這是一件很小的事，我以為是不值得在語絲來佔篇幅的，不過沒有事做偏要找事做，原是人類一種奇蹟，我既忝居人類，自然免不了掉染有少少這種氣味了。這幾天是清明假（您看，多麼雅緻的一個名字），閒得慌悶，所以來談談，雖然是沒有什麼談的價值的事了。

所謂皇娘書院者，誠如劉復先生云是 Queen's College 的譯音，不過劉先生說現在叫做 Queen's University 却不是事實，怕是劉先生一時記憶差錯了。大學香港是有一間的——祇有一間——名叫 Hong Kong University 和 Queen's College 是截然不同的。Queen's College 在香港居住的人叫他做皇仁書院，這樣雅馴的名字，我當初也是不大明瞭的，因為沒有注疏過，但近年又新設有一間 King's College 譯名皇義，到此我才恍然大悟，原來皇仁的仁字，是出典於我們貴國的國粹中的仁義禮智信，原來是這麼精邃的，我不能不佩服譯者的能夠忠於國粹，甚至於區區一譯名之中，也要參入多少這樣的東西，使兩國之長共冶一爐呢。

皇仁書院是香港唯一的英文學校，以寫字買辦為目

的的港僑，每趨之若鶩，內裏所教授的是什麼東西，我沒緣「立雪」，不能知到詳細，不過第一一八期中吳蓬尊君的通訊，大約是可靠的。其實香港的學校，不祇皇仁書院是這樣的，我怕大部份也不能脫這樣的雰圍氣中，什麼經，什麼史，就是他們所戰戰兢兢保守着，如像善男信女對於如來佛祖，觀音娘娘一般的虔誠供奉的。自然，他們是名教功臣，除了把十三經注疏來做經學課本和用資治通鑑來做史學課本外，還怕不能盡忠於所事，於是又設立了前無古人的孔聖會和中華聖教總會，每年在「孔聖誕」的時候在什麼地方舉行其拜跪禮，恭恭敬敬地匍伏焚香，這真不能不令我們嘆觀止焉，北方也是國粹萃薈的地方，南北兩方，遙遙相照，殊令人興芝蘭玉樹之感呢。有人嘆惜我國國粹沉淪，我倒覺得是神經過敏的感傷了。

是會令我們震懾的！區區小島，竟有偌大的古昔的遺存 Florence 是文藝復興時的發祥地，香港也大可當國粹復興的發祥地了。我想這是最妥當不過的，祇要你去過香港一遊，你就會遇見許多你意想不到的奇事奇景，即如以學校的命名而論，就將會令你景仰備止，前清翰

林的區大典太史的貴校，命名尊經，即如x德x貞等，都表示出一種很豐富的背境。不幸！我沒有招徠的口材，不然我倒想介紹一些人到那裏參觀參觀，庶免辜負了他們一番苦心盛意，

說起了，又順便再談一談別的閒事。——在去年的春天，香港的教育界名人，如區太史，賴太史……和會說中國話，識中國字，讚美中國經史好的大不列顛帝國香港政府總督金文泰等發起提高香港學生的漢文程度，他們以為以前所做的功夫還未能十分滿意，漢文程度還是太淺，於是提創提高程度了，他們提高的唯一妙法就是「多讀經史」四字，即如考入皇仁書院要經義作得好囉，香港大學畢業要經史合格囉，其餘又有什麼什麼辦法，十分抱歉，我不能詳細記憶了，總之「經史」二字是免不掉的。他們所以特別奮興的主因，是爲了港督金文泰說了幾句讚美中國經史的話，外國人也說中國經史是好了，則中國的經史當確有好的地方，一般以保存「國粹」爲職志的老先生們聽了，不禁五體投地深深佩服，越發確信他們歷來的抱負是不錯的，而且說者是「港督」呢，就是不和他們的意見相符，也要堆笑點首，

奉承奉承了。嗚乎！滬則會琦，港則區賴，外國人的話確實是真也是香的！

這也難怪，忠於所主，原是我們古聖人的遺訓呵。——但是，我以為金文泰究竟還是欠聰明些，他爲什麼不對香港人說：「奴隸是人生最矜貴的生活」呢？我敢以我的賤軀担保，如果這句話是說了出來，其功果一定比提高漢文程度好得多，至少是快捷得多，如若不靈，我願受任何的裁判，皇天在上，實鑒此言！

閒事是說不盡的，再說一件就擱筆了。在前月魯迅先生由廈大到中大，有某團體請他到青年會演說，起先是約定他講一天，伏園先生講一天的，後來因爲伏園先生往漢口（？）所以兩天都由魯迅先生擔任了，兩天的演詞都是些對於舊文學一種革新的說話，原是很普通的，（請魯迅先生原恕我這樣說法。）但香港政府聽聞他到來演說，便連忙請某團體的人去問話，問爲什麼請魯迅先生來演講，有什麼用意……這件事是正確的，你說好笑不好笑呢？我又在會堂上聽聞一位先生問在他旁邊的一位朋友說：「周魯迅是否著了一本微雨？」想起了

一併奉告，以博一笑。

辰江，十六年四月四日於香港。